

遂溪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文件

遂城综〔2023〕93号

签发人：洗观林

遂溪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关于 2023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遂溪县人民政府：

2023年，遂溪县城综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县委县政府对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部署，扎实推进依法行政工作，积极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全局上下形成良好的法治建设工作格局。现将我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

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注重法治思维意识培养。

1. 全面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关于法治建设重大部署，牢牢把握“十一个坚持”的科学内涵，坚决把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两个确立”落实到执法主业上。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作为局全体党员干部日常学习的重要内容，在局机关开展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会议，推动城综干部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同时组织机关党支部和党员干部通过支部大会、专题学习会等形式开展自学互学交流学，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人心。2023年组织干部职工集中学习8次，参与学习培训达700人次。

2. 持续加强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力度。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的重点内容，跟进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党的二十大精神等重要内容。加强领导干部法律理论知识，组织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深刻领会《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等文件的精神实质和内在要求。

3. 加强组织领导，成立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夯实党政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统筹推进

法治建设工作。今年，召开6次党组会议研究部署推进法治建设工作。严格全面落实《遂溪县2023年全面依法治县工作要点》，坚持以法治的理念、法治的思维、法治的方式、法治的机制把依法治县、依法行政、依法行政统一结合起来，推动城综系统法治政府建设和依法行政相关课题研究，全面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各项任务落实。

（二）强化法制指导监督，提高法治执法队伍素质。

1. 统筹规范执法人员管理。加强走访调研、交流学习，坚持问题导向，聚焦队伍建设“选育管用”关键环节持续发力，不断巩固扩大改革成果。抓紧抓实建章立制，不断完善《遂溪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城市管理执法行为规范》，细化和落实城管执法人员行为规范，健全举报投诉事项的受理处置、核查督办、结果反馈工作机制等，通过制度建设，保障城市管理队伍的健康和发展。

2. 健全执法队伍培训机制。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提升依法履职能力为主线，精心精细组织实施城综系统培训活动，以法治讲座、法治微课堂等为载体，深化法治学习交流和规范执法意识，既强法治能力又塑作风形象，2023年，组织城管执法人员培训600余人次，依托“广东省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试系统”，组织我局全体公务员进行在线普法学习和学法考试，考试参与率、优秀率均达100%。

（三）聚焦重点领域执法保障，耕好依法行政责任田。

1. 全面开展城市管理专项执法。今年以来，我局依法查处违法违规案件39宗。深入开展市容环境专项执法，劝导

教育违规经营流动摊贩和商户 2600 余次，依法查处占道经营案件 20 宗。查处城乡规划类执法案件 17 宗、住建类执法案件 2 宗。深入开展违法建筑专项执法，依法拆除违建 59 处、1.3 万平方米。深入开展户外广告治理，拆除违法户外广告设施 131 处。

2. 加大城管普法宣传力度。制定“八五”普法工作方案，明确重点内容、责任部门和活动形式。以提高普法针对性和实效性为着力点，全面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推进城管执法系统法治建设，营造良好法治环境。有针对性地开展日常普法宣传，宣传解读城管执法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引导群众争做知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文明市民，营造良好法治社会氛围。

二、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

局党组书记、局长冼观林作为党政主要负责人，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县委县政府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决策部署，严格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将法治政府建设摆在全局工作的重要位置，亲自部署、督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任务，并将开展法治工作作为年终述职的重要内容。

（一）学深悟透做实，强化学习宣传法治思想的自觉性和坚定性。

坚持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及时传达、带头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专题研讨班上重要讲话精神等重要内容。强化提升学习宣传法治思想的内在动

力，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开创城综学法用法守法新局面”为主题，先后为全体党员干部宣讲授课3次，推动全系统形成学习良好氛围。带领局领导班子主动接受监督，自觉履行从严管党治党的政治责任。

（二）坚持依法行政，健全完善综合行政执法决策机制。

1. **建立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机制。**组织建立并实行了重大行政决策制度。通过局党组会议等集体讨论方式决定重大行政决策事项，聘用了1名法律顾问，为重大行政事项决策提供法律意见。

2. **加强规范性文件管理。**制定《遂溪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制度》、《遂溪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制度》，认真贯彻落实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和备案的有关规定，进行合法性审查；严格执行“三统一”（统一编号、统一登记、统一印发）、有效期等制度。

（三）抓好队伍建设，锻造新时代法治执法铁军。

坚持城管队伍法治属性，研究制定《遂溪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行政执法人员学习培训制度》，深入开展培训工作，推进完成年度培训计划。加强全方位执法监督，组织制定年度工作方案，明确监督重点内容方式，指导推动完善督察工作体系。制定《遂溪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执法大队网格化管理制度》，对5个执法大队的管辖区域、工作任务及职责等进行调整划分，确保城管执法队伍规范化、专业化和高效化。持续开展队伍作风纪律教育整顿活动，锻造一支

忠诚干净担当作为的法治队伍。

（四）落实主责主业，全力打造一流营商环境。

坚持执法办案是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必然要求，面对执法办案数量下降，质量下滑的形势，及时召开办案讲评调度会，突出强调执法办案的重要法治意义，督促城管执法部门做好主责主业。持续推进城市综合治理，组织开展市容环境、生活垃圾分类等重要领域专项执法行动。坚持协同联动，合力推进燃气执法协作，深化与公安、住建等相关职能单位的管理执法协作。深入推进自建房专项整治，召开专项执法整治行动部署会，依法从严查处自建房违法违规改扩建、擅自变动建筑主体承重结构等违法行为，有力保障城市安全运行。

三、存在不足和原因：

2023年，虽然我局依法行政和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取得一定成效，但与法治政府建设目标任务和人民群众的期盼还有一定差距。

一是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的主动性、系统性有待进一步加强。虽然我局多次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的专题学习，并将学习列入年度学法计划，但个别同志对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的主动性、系统性还不够，没能深刻领会其丰富内涵，将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学习成果运用到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还存在不足。

二是执法人员素质有待进一步提高。部分执法人员政治观念淡薄、学习能力不足、工作积极性不高，随着城管执法

职能的不断增加，执法管理范畴的扩大，面对专业性强、工作量大的实际，缺少法律专业的人才，深入推进执法规范化、队伍专业化、执法人员文明化仍需要持之以恒。

三是执法三项制度有待进一步落实。执法亮证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等制度实施不够全面。行政执法案卷整体质量还有待进一步提升。

四是依法行政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执法队伍专业化、规范化、信息化能力相对不足，防范和化解社会矛盾水平不高，多元联动的矛盾纠纷解决机制尚未形成。

五是深化改革力度有待进一步增强。“放管服”改革工作范围较广，与其他部门相比，我局相关业务范围相对单一，自主创新空间不大。城市管理领域“放管服”改革工作创新力度不够，自主创新能力相对不足。

四、下一步工作计划

2024年，我局将立足法治政府建设，全面贯彻落实创建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区工作部署，扎实提升城管执法规范化、法治化、专业化水平，重点做好以下工作：**一是**持续深化城管法治化建设。以推进城管法治建设为统领，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责任人职责，严格落实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等程序。**二是**持续推进执法规范化建设。围绕“规范化、专业化、标准化”工作目标，以创建促提升，以示范带发展，加强行政执法队伍建设，不断展示城管执法良好形象。**三是**持续强化队伍专业化建设。全面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切实强短板弱项，严把重大案件质量关，

进一步规范执法办案程序，细化量化办案程序、自由裁量等工作。围绕执法难点痛点，开展执法法律法规和执法业务培训，切实提升执法办案质量。

特此报告。

遂溪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3年12月21日

(联系人：莫冠明，联系电话：0759-7762075)